金門縣金城鎮
115 年度績優社區志工團隊選拔實施計畫

一、 目的：

為落實「志願服務法」，建立志願服務制度，鼓勵績優社會福利志工團隊，鼓舞志工團隊服務士氣，精進服務品質與效能，齊心協力投入社會福利工作。

二、 依據：

(一) 本所 115 年度施政計畫。

(二) 志願服務法第 19 條。

(三) 衛生福利部「廣結志工拓展社會福利工作—祥和計畫」。

三、 主辦單位：金城鎮公所

四、 協辦單位：本鎮轄內各社區發展協會所屬志工團隊。

五、 參選條件：

(一) 會務正常運作之社區發展協會，並經金門縣政府備查已成立一年以上（截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）之志願服務團隊，且已加入衛生福利部「廣結志工拓展社會福利工作－祥和計畫」之志工團隊。

(二) 每一團隊至少應有隊員 15 人以上，且對推動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工作，確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六、 推薦方式：

(一) 由各社區發展協會推薦符合選拔標準志工團隊參與選拔，每社區最多可推薦 1 個團隊。

（二） 按評選項目研提以下資料：

1. 各推薦團隊推薦表（如附件 2），請加蓋推薦單位印信。
2. 團隊 114-115 年度之書面報告（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）： 請依評選項目敘明服務成效，並提供各相關佐證資料、服務活動照片若干張，照片應附簡要說明。書面資料一式 3 份（正本 1 份、影本 2 份），影印文件請以 A4 規格紙張製作並裝訂整齊後，送金城鎮公所辦理。

七、 推薦期程：自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5 日(星期一)止。

八、 評選項目及程序：

（一） 評選項目：組織功能(25%)、服務績效(30%)、教育訓練(20%)、服務倫理與文化(10%)、獲獎紀錄或特殊事蹟(15%)，(評選細目及配分如附件 1)。

（二） 評選程序：由主辦單位邀請委員，依評選項目予以審查。

九、 獎勵表揚：

（一） 第一名：獎牌壹面、獎金 2 萬元整。

（二） 第二名：獎牌壹面、獎金 1 萬 5,000 元整。

（三） 第三名：獎牌壹面、獎金 9,000 元整。

（四） 第四名：獎牌壹面、獎金 5,000 元整。

（五） 第五名：獎牌壹面、獎金 3,500 元整。

（六） 優勝獎：獎牌壹面、獎金 1,500 元（擇優錄取 5 名）。

（七） 是項獎勵金應專款作為推展志願服務工作業務費使

用，惟不得以發放獎金之方式支給。

（八） 表揚時間：預定於 115 年 12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6 時 30 分辦理公開頒獎表揚。

十、 本次選拔表揚成績，得作為本所辦理每二年一次志工赴臺觀摩活動之參考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金門縣金城鎮115年度績優社區志工團隊選拔評選項目及細目

一、組織功能（25%）

（一）志願服務計畫(包括：志願服務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、志工需求評估、工作內容設計等)。

（二）志工服務規則(如：職務說明書、標準工作作業流程等)。

（三）志願服務證或服務紀錄冊之使用管理(志工領冊率及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之管理運用)。

（四）志工成長量能、考評及獎懲之管理（如:志工人數成長及不適任志工退場機制)。

（五）團隊之組織運作(如：定期會議之召開、幹部之遴選、選任等)。

（六）財務及文書管理（含資訊系統之運用、志願服務報表造送時效與正確性)。

（七）其他。

二、服務績效(30%)

（一）服務計畫之執行績效(可採服務數量、品質、效率及效益之方式呈現，如：受服務者滿意度調查等)。

（二）創新方案之服務績效(對志願服務工作提出研發與創新、具特色工作項目及作為，可持續推動性，足為其他單位學習推廣)。

（三）結合與運用社會資源(結合民間人力、物力、財力等資源推動業務情形)。

（四）改善服務品質之具體措施及成效。

三、教育訓練（20%）

（一）訓練計畫(自辦或參與各單位訓練)。

（二）自辦或參與規劃訓練之執行情形（如活動照片、課程安排、訓練評量……等)。

（三）自辦訓練之佐證文件（如簽呈、講義及課程表等)。

（四）訓練具體績效(請以全體志工參與各項訓練之比例及平均訓練時數)。

（五）訓練完成後之評估(如：志工繼續從事志願服務百分比及參與者對課程內容滿意度評估)。

四、服務倫理與文化(10%)

（一）服務認同感及持續性(如：最近 2 年志工成長率/流失率【有特殊原因者，可加註說明】、志工滿意度調查結果等)。

（二）團隊與運用單位之互動關係(如：召開工作協調會報之次數、督導制度、志工督導/承辦人學經歷及接受相關訓練情形…等)。

（三）志工間之互動關係（如：各項聯誼活動辦理情形、團隊內部資訊溝通傳達方式…等）。

五、獲獎紀錄或特殊事蹟（15%)

志工隊本身或協助隸屬之協會參與全國、本縣或本鎮各類型團隊選拔、活動及競賽…等之獲獎紀錄或特殊表現。

附件 2

金門縣金城鎮公所辦理 115 年度績優社區志工團隊推薦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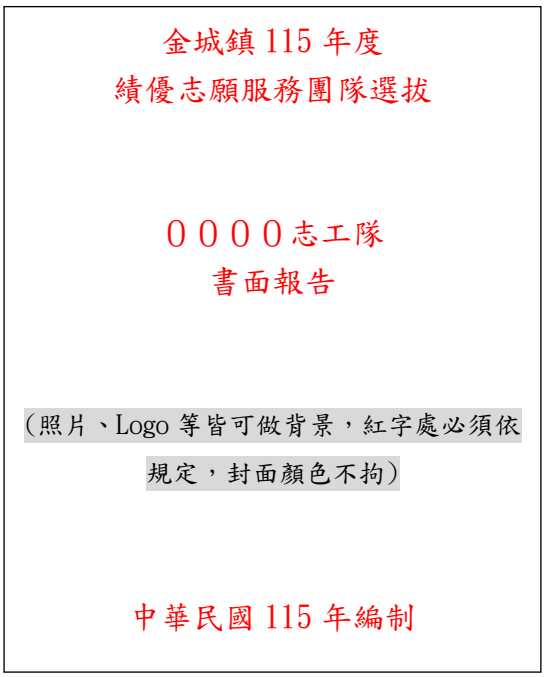
<table>
<tr><td>團隊名稱</td><td colspan="2">（請寫全銜）</td><td>團隊人數</td><td>人</td><td>成立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運用單位</td><td colspan="2">（請寫全銜）</td><td colspan="2">運用單位基本資料</td><td colspan="3">電話：
地址：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隊長及聯絡人</td><td>職　稱</td><td>姓　名</td><td colspan="2">通　訊　地　址</td><td colspan="3">聯　絡　電　話</td></tr>
<tr><td>隊 長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室話:
手機:</td></tr>
<tr><td>總幹事/
理事長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室話:
手機: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8">團隊概況表</td><td rowspan="2">志工服務年資
（以志工在該團/隊之年資計算）</td><td>合計</td><td>1 年以下</td><td>1 年至未滿 3 年</td><td>3 年至未滿 5 年</td><td>5 年至未滿 10 年</td><td>10 年以上</td></tr>
<tr><td>人</td><td>人</td><td>人</td><td>人</td><td>人</td><td>人</td></tr>
<tr><td>年度別
項目</td><td colspan="2">114 年
（12 月底結算數據）</td><td colspan="3">115 年
（8 月底結算數據）</td><td rowspan="6">主要服務類別:
（請勾選）
□社會福利
□衛生保健
□環境保護
□教育文化
□交通服務
□民政 □政風
□地政 □警政
□消防
□其他：（請說明）</td></tr>
<tr><td>志工人數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志工增減人數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總服務時數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志工平均每人服務時數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志願服務紀錄冊領冊率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受獎紀錄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>具體事蹟或貢獻</td><td colspan="7">（請重點摘錄書面報告內容，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加頁）</td></tr>
</table>

推薦單位審查意見	
	1. 「團隊名稱」及「運用單位」均請填寫全銜，以利公文往來、業務聯繫及獎牌製作、獎勵金撥款作業。 2. 受獎紀錄請註明：頒獎單位-受獎年份、獎勵名稱、名次。例如：114年金城鎮績優志願服務團隊第一名。 3. 具體服務事蹟或貢獻:請以114年至115年間推動志願服務之服務績效、具體服務事蹟或貢獻，請重點摘錄書面報告內容，並以條列方式填寫，600-800字為原則；對事蹟發生之時間、地點、對象及事蹟內容均應具體說明。 4. 請檢核以下相關證明資料是否正確： □推薦表一律以WORD檔，標楷體14號字型，並加蓋推薦單位印信。 □依附件 3 書面報告格式、順序彙集(含目錄、近 2 年書面報告、佐證資料等)，並以 A4 大小裝訂整齊，共 1 式 3 份（正本 1 份，影本 2 份），資料切勿散裝，恕不退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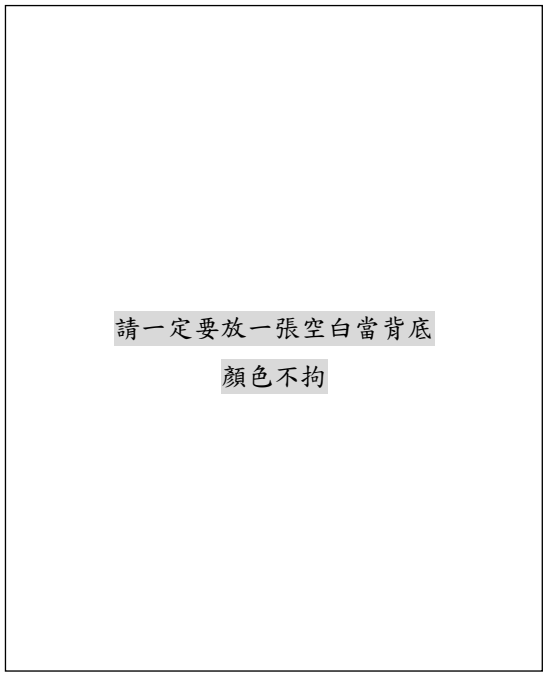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 3

績優志願服務團隊書面報告格式

*請依照規定



封面



背面

*內容排放順序如下：

一、金城鎮績優志願服務團隊推薦表(附件 2)

二、目錄(請加註頁次)

三、組織功能

（一）志願服務計畫

（二）志工服務規則

（三）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之使用管理

（四）志工成長量能、考評及獎懲之管理

（五）團隊之組織運作

（六）財務及文書管理

（七）其他

四、服務績效

（一）服務計畫之執行績效

（二）創新方案之服務績效

（三）結合與運用社會資源

（四）改善服務品質之具體措施及成效

五、教育訓練

（一）訓練計畫

（二）自辦或參與規劃訓練之執行情形

（三）自辦訓練之佐證文件

（四）訓練具體績效

（五）訓練完成後之評估

六、服務倫理與文化

（一）服務認同感及持續性

（二）團隊與運用單位之互動關係

（三）志工間之互動關係

七、獲獎紀錄或特殊事蹟

志工隊本身或協助隸屬之協會參與全國、本縣或本鎮各類型團隊選拔、活動及競賽…等之獲獎紀錄